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该议案经由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近日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变更告知函》，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变更的基本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聘请的2022年度审计服务机构，原委派陈链武、任小超、何汶峰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程峰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排，程峰先生不再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同时变更一名签字注册会计师，其中一名签字注师由何汶峰先生变更为吴定权先生。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指派谭代明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为公司提供2022年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链武先生、任小超先生及吴定权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谭代明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基本信息

（一）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定权，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谭代明，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安纳达（002136）、顺络电子（002138）、华兴源创（688001）等十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吴定权、谭代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变更告知函》；
- 2、变更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身份证件、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